大连高新区环境保护委员会

高新区2019年环境保护工作计划

高新区党工委、管委会全面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明确责任，狠抓落实，有力推动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2019年，我区将围绕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求，以《大连高新区2018-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三年行动计划》为指南，重点做好以下四点工作：

一、继续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及“回头看”整改工作

高新区将根据省、市中央环保督察要求，开展工作，按时、保质完成相关工作，做到整改不走过场，对相关联的工作认真梳理，认真反思工作覆盖面、工作过程、工作结果中存在的不足，做好查漏补缺的工作。对前期已采取应急措施的信访件，要研究制定标本兼治的长效措施，并持续抓好落实，确保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中央环保督察组向辽宁反馈督察报告后，涉及我区的反馈问题一并纳入整改工作之中，形成整改方案，持续推进。

二、加快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及污水处理厂建设进度

启动实施凌水河生态治理二期工程，继续推进凌水湾“蓝色海湾”环境整治修复工程。现黄泥川污水处理厂已通水进行调试，但原来环保审批为深海排放，根据实际情况，达不到此要求。下一步拟编制新的环评报告，重新报批，解

决处理后的污水排放问题，完成验收，彻底解决黄泥川区域污水排放问题；做好开工建设河口、龙王塘污水处理厂的前期准备工作。

在完成河口、小平岛远程调水泵站建设的基础上，启动河口至黄泥川区间污水调配泵站及压力管线工程。全力开工建设完成凌水河流域生态治理及凌水湾综合整治修复项目，实现水清、岸绿、滩美的生态河道治理效果。启动龙王塘河道和黄泥川河道整治项目。

三、加强大气空气质量管理

一是做好控制裸地扬尘污染工作。按照《高新区裸露地面整治计划》要求，加快实施绿化、硬覆盖等措施落实，切实消除裸地扬尘污染。二是开展“利剑斩污卫蓝行动”，制定实施方案。重点针对燃煤锅炉排放、工业源排放、VOC 整治、工业堆场等，坚决打击影响环境空气质量的环境违法行为。三是强化施工工地扬尘防治，实施“六个一百”管理要求，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施工现场封闭围挡、路面硬化、车辆苫盖等措施。对不合格工地限期整改。四是要做好重污染日天气的应对，妥善应对重污染天气，及时发布污染天气预警信号，抓紧落实重污染日各项减排措施等。五是要加强子站周边环境监管，针对秋冬季气候特点加大对子站周边环境的巡查力度，及时发现问题，处理问题。

四、继续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工作

建立垃圾分类的区、街、社区、物业四级管理体制，把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融入基层党建、文明创建、社区自治中；

强化宣传教育，依托街道、社区、学校的组织动员能力，进行全社会的教育和参与；增加和完善设施建设，在分类小区建立分类公示牌，完善四分类投放容器，探索试点易腐垃圾就地处理模式和可回收垃圾交投点布局；加大资金保障，建立持续稳定的资金投入，每年在城维费中列支资金，用于垃圾分类工作的奖励、宣传引导等。

加强生态环境保护，功在当代，利在千秋，责任重大，使命光荣。高新区管委会和各部门将担负起环保职责，做到管发展就必须管环保，管生产就必须管环保，管行业就必须管环保，全区上下共同奋斗，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尽早建成与“又高又新”相匹配的生态环境。

大连高新区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

2019年3月7日